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CQCBJQ2503-067）

甲方（需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乙方（供方）：鼎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

项目内容	总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经济·产业一链通”应用开发配套支撑服务分包3：监理服务	100000元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经济·产业一链通”应用开发项目验收完成为止。	甲方指定或同意的地点（重庆市内）。
合计人民币（小写）：100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圆整，（合同价格明细表详见附件1）。本合同的价格应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监理服务费、劳务费、税费等一切费用。甲方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甲方不再补偿。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质量控制

（1）乙方应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可操作性，提出监理意见；

（2）乙方应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阶段性测试验收方案；

（3）乙方应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实施方案申报表并签署意见；

（4）乙方对承建单位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进行验收，对验收结果提出监理意见；

（5）乙方应检查承建单位工程实施状况与实施方案的一致性；

（6）乙方应对执行阶段性质量监督和控制；

（7）乙方应及时处理承建单位提交的关键环节的实施申请，审核其合理性后签认并报甲方批准；

（8）乙方应审核工程变更申请；

（9）乙方应处理实施过程出现的各种质量事故；

（10）在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发现存在重大质量隐患，应及时向承建单位签发停工令，并报甲方；

（11）乙方应及时处理承建单位提交的验收申请，评估验收的必备条件，签认后报甲方签认；

（12）乙方应协助甲方审核承建单位验收计划及方案，明确验收目标、各方责任、验收内容、验收标准、验收方式和验收结果等内容，审核后签署意见；

（13）乙方应协助甲方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评估，并确定整改要求和验收方式；

（14）乙方应敦促承建单位根据整改要求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整改过程；

（15）乙方应监督承建单位落实项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培训方案，并对培训进行评估。

2.进度控制

（1）乙方应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阶段进度计划合理性，针对项目建设特点提出监理意见或建议；

（2）乙方应定期检查工程的实施进度情况，确保实际进度与计划的一致性，并及时处理工程延期申请；

（3）乙方应审查进度纠偏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签发监理通知单报甲方，并监督承建单位落实措施按计划进行调整；

（4）乙方应审核承建单位验收和工程整改计划的可行性。

3. 投资控制

（1）乙方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项目阶段性报告和付款申请，签发项目款支付意见，报甲方签认；

（2）乙方须审查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的变更，并做工程备忘录；

（3）乙方及时处理各种索赔申请；

（4）乙方应协助甲方进行成本管控。

4. 合同管理

（1）乙方应协助合同审核，确保项目合同与建设项目的招标要求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对涉及知识产权部分做出评估，并出具合理建议；

（2）乙方应及时对合同的变更做备忘录；

（3）乙方应监督合同执行情况，按需向甲方提交监理意见或报告；

（4）乙方及时协调合同纠纷，公正地调查分析，提出监理意见；

（5）乙方及时向甲方、承建单位通报承建合同、协议及相关变更所规定工程内容的执行情况，提出监理意见；

（6）乙方应协助甲方和承建单位签署其他补充协议。

5. 信息管理

（1）乙方应协助合同审核，确认信息安全和安全施工的标准、要求；

（2）乙方须敦促承建单位建立项目文档管理制度，安全施工制度；

（3）乙方应妥善管理实施阶段中所产生的开工令、停工令、监理通知、监理日志/周报和工程备忘录等资料；

（4）乙方应监理机构应对项目实施阶段各方共同参与的过程和活动做相应记录并确认；

（5）乙方应监督甲方和承建单位按照既定的要求编制和管理工程文档；

（6）乙方应敦促甲方、承建单位按照事先约定，编制、签署和妥善保存验收阶段的工程文档；

（7）乙方根据项目验收要求协助甲方完成验收材料整理，督促承建单位对项目建设技术文档和过程文档进行整理、分类；

（8）乙方应督促承建单位根据项目验收要求和档案管理归档要求完成项目文档归档；

（9）乙方应督促承建单位完成项目文档和设备随机材料移交工作，确保资料完整；

（10）乙方应协助甲方记录验收会验收专家组意见，并督促承建单位完成整改；

（11）乙方应整理与项目有关的全部监理文档，并提交甲方；

（12）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建设阶段的文档。

6. 协调

（1）乙方与甲方和承建单位共同建立实施阶段协调的机制；

（2）乙方与甲方承建单位确定设计阶段的协调形式和方法，如监理例会和专题会议等，并在项目过程中执行；

（3）乙方应对项目建设阶段可能出现的变更提出监理意见，协调甲方和承建单位达成一致；

（4）乙方应对协调结果做备忘录；

（5）乙方应及时组织专题会议，解决专项问题，做出会议纪要，并抄送各方；

（6）乙方须协调甲方和承建单位对工程变更的范围和内容等达成一致性；

（7）乙方应沟通协调甲方和承建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可能产生的索赔事项；

（8）乙方应协调项目参建各方配合验收阶段的工作；

（9）乙方应协助甲方和承建单位完成工程移交工作。

监理服务成果物：乙方在项目监理期间产生的所有文档，包括但不仅限于技术类文档、过程类文档等资料，需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验收需求。

二、验收标准、方法：

1.验收组织单位：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验收标准：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后提请验收，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按照已经确认的合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乙方完成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单格式详见附件2）。如验收达不到相关规定要求的，乙方应立即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则视为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对甲方造成一定的损失，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乙方必须在合同执行完毕之日准备好全套验收资料，因乙方递交不全或不及时对验收工作造成的影响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若有需要，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项目审计。

三、付款方式：

本项目为包干价项目，由甲方付款。

（一）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额70%的正规发票及与预付款同等额度的担保函，甲方原则上在收到发票及担保函后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作为预付款；

（二）乙方按采购合同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交项目成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资料、影像资料、产权移交清单等）且项目验收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剩余应付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原则上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1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应付金额；

（三）如乙方收到预付款后不履行相关义务，甲方可通过担保函收回已支付的预付款。

四、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采购文件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一）若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的，每延后1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延后时间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支付合同款并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二）甲方将不定期对乙方的工作内容进行审核，出现一次审核不达标的，甲方予以口头警告；出

现两次不达标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出现三次不达标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至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出现四次不达标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按本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逾期利息。

五、保密要求

乙方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对所获悉的所有项目内容进行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公布、不得转交给第三方。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若有违反按保密协议规定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甲方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保密协议详见附件3）。

乙方必须对技术文件以及由甲方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乙方必须遵守与甲方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规范书以及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如在第三方处发现有涉及甲方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等文件，查明确实属于乙方泄露的，甲方将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六、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索赔。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七、不可抗力

因相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延期或取消或调整的，或因客观原因致使合同无法订立或订立后因无法履行而解除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和承诺，以及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三）本合同一式 陆 份， 需方 叁 份，供方 叁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其他：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需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云杉南路12号 联系电话：（023）63895346 授权代表：	供方：鼎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总部城A区5栋15层-16层 电话：023-6888938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大坪支行 账号：3100024329200100805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备注：	

签约时间：2015 年 5 月 16 日　　签约地点：

附件 1：合同价格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总价	价格组成						
				单价	人工费	设施设备费	办公材料费	管理费用	利润	税金
监理服务	项	1	100000	100000	52000	12000	2340	18000	10000	5660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拾万元 （小写）¥100000.00 元										

附件 2：重庆市经济信息委验收单

<table>
<tr><td colspan="3">重庆市经济信息委验收单</td></tr>
<tr><td colspan="3">处室名称：</td></tr>
<tr><td colspan="3">采购类别：货物□　　服务□　　工程□</td></tr>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r>
<tr><td colspan="3">合同金额：　　验收金额：</td></tr>
<tr><td colspan="3">服务时间：</td></tr>
<tr><td colspan="3">服务地点：</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服务内容</td><td>执行情况</td></tr>
<tr><td colspan="2">“经济·产业一链通”应用开发配套支撑服务分包 3：监理服务</td><td></td></tr>
<tr><td>供应商名称（盖章）</td><td colspan="2">供应商签字：　　时间：</td></tr>
<tr><td>使用处室验收意见（盖章）</td><td colspan="2">验收人签字：　　时间：</td></tr>
<tr><td>其他参与处室验收意见（若有）</td><td colspan="2">验收人签字：　　时间：</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附件 3：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乙方：鼎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在“经济·产业一链通”应用开发配套支撑服务项目（分包 3）监理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磋商及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将/已向乙方披露或乙方将/已从甲方知悉保密信息。为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特就保密事宜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第一条 保密资料的范围

1．保密资料指在协议签订和履行过程中由甲方或其授权代表以文字、图纸或任何其他形式透露给乙方，或者乙方以任何其他形式从甲方获取的与合同有关的任何资料。

2．任何包含保密资料的手册、说明、报告、图纸、信函、电传、电子邮件和其他资料或载体，均视为保密资料。

3．在甲方告知乙方时，已经是公开资料的，不是保密资料。

第二条 保密义务的内容

1．乙方应对任何保密资料保密并促使、监督其雇员对保密资料保密。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关于保密资料存在的信息或为第三方使用、复制保密资料或以任何形式了解保密资料的内容提供便利。

3．除为合同的履行外，不得将保密资料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第三条 保密对象

保密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其关联公司及其相关人士。相关人士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其所属集团各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雇员、咨询者、代理人、顾问等。

第四条 保密期限

乙方应在职责范围内对所接触的甲方资料负有保密义务，该保密义务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不因协议

的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第五条 其他

1．任何保密资料的版权，除有明确规定外，都归甲方所有。

2．当合同履行完毕或被解除时，乙方应立即将保密资料归还给甲方。不能归还的，应在按照甲方的要求或者在甲方指定人员的监督下将其销毁。

3.因履行合同的需要或根据本协议，保密资料需要为第三方所知时，乙方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且确保第三方签署一份与协议中的保密义务相等的保密承诺书。

4.如乙方未按上述条款所述义务保密从而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的违约行为而受到的索赔、支出、法庭或仲裁庭或任何其它监管机构作出的处罚。

5.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联　系　人：

电　　话：

签章日期：2025年 5月 16日

乙方：鼎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电　　话：

签 章 日期：2025年5月16日